

更正通知

各潜在供应商：

我公司代理的“成都市生活垃圾分类成效评估（2021）服务项目”（项目编号：510101202100599）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如下：

一、原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之“十、供应商报名及采购文件获取方式”中“报名时间：自2021年6月9日至2021年6月16日9:00-12:00,13:0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更正为：

报名时间：自2021年6月9日至2021年6月18日9:00-12:00,13:0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原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之“3.3.3综合评分明细表”：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5	设备要求 16%	16分	1. 在满足本项目汽车配备基本要求（6辆）的基础上，每多配1辆加1分，最多加5分。本项最多得5分。	提供车辆信息清单（包含年审有效期内的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租赁车辆还须提供租赁合同/协议等）。 供应商提供的车辆如为租赁车辆，车辆租赁期限应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限。 车辆须符合国四标准或新能源汽车。
			2. 供应商应具备集数据实时采集、定位、上传，数据统计、共享、存储等功能于一体的信息数据采集系统得6分，无信息数据采集系统不得分。	提供该采集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为租用或购买服务的，提供该采集系统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提供与该采集系统所有人签订的购买服务合同或使用协议或使用授权书等授权使用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且授权使用期限应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限。
			3. 供应商拟为本项目提供的办公场所所在位置应能确保在 1.5 个小时内能到达成都市任一区（市）县，满足条件的得 5 分，未提供或不满足的不得分。	1. 可提供办公场所的租赁合同或房屋产权证复印件，如为租赁房屋应提供出租房屋产权证复印件且租赁期限应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限； 2. 可提供承诺函（承诺成交后提供满足采购需求的办公场所）。
6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32%	32分	<p>项目实施服务方案至少应包括：</p> <p>1. 项目的理解和认识（3分）。有对成都市基本情况和项目背景的阐述得 1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在此基础上，对成都市生活垃圾现状熟悉、阐述清晰合理、逻辑清楚的加 2 分；不满足加分要求或阐述简单、逻辑矛盾的不加分。</p> <p>2.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5分）。对本项目重点难点进行剖析，并提出应对措施及合理化建议得 2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在此基础上，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合理化建议具体、重点突出能切实解决本项目问题的加 3 分，不满足加分要求或阐述简单、逻辑矛盾的不加分。</p> <p>3. 具体工作方案（9分）。包括工作内容、工作步骤、工作规程，上述内容详细全面、满足项目需求、逻辑清楚的得 9 分，上述 3 点有任意一点缺失或表述简单或逻辑矛盾或阐述不清的扣 3 分。</p> <p>4. 人员组织方案（6分）。包括人员组织框架、各岗位分工、岗位职责、人员安排，上述 4 点内容全面具体、岗位职责及分工明确、人员组织安排重点突出明确的得 6 分，上述 4 点有任意一点缺失或表述简单或逻辑</p>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p>矛盾或阐述不清的扣 1.5 分。</p> <p>5. 设备保障 (3 分)。针对本项目的详细的车辆、信息采集终端等设施设备的的使用安排且内容完善全面的得 3 分, 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不得分, 表述简单或逻辑矛盾或阐述不清的扣 1.5 分。</p> <p>6. 质量保障方案 (3 分)。针对本项目检查内容及要求有具体的质量保障措施且可实际执行的得 3 分, 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不得分, 表述简单或逻辑矛盾或阐述不清的扣 1.5 分。</p> <p>7. 进度控制 (3 分)。有详细进度控制计划及安排得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在此基础上, 进度控制计划及安排内容具体有详细措施且措施的重点突出可实际执行的得加 2 分; 不满足加分要求或阐述简单、逻辑矛盾的不加分</p>	

更正为: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5	设备要求 11%	11分	<p>1. 每为本项目配备一辆汽车得 0.5 分, 最多得 5 分。</p> <p>2. 供应商应具备集数据实时采集、定位、上传, 数据统计、共享、存储等功能于一体的软件得 6 分, 无此类软件不得分。</p>	<p>1. 提供车辆信息清单 (包含年审有效期内的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租赁车辆还须提供租赁合同/协议等)。供应商提供的车辆如为租赁车辆, 车辆租赁期限应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限。</p> <p>2. 车辆须符合国四及以上标准或为新能源汽车。</p> <p>1. 提供该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为租用或购买服务的, 提供该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同时提供与该软件所有人签订的购买服务合同或使用协议或使用</p>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授权书等授权使用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且授权使用期限应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限。 2. 提供满足全部功能的截图。
6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37%	37分	<p>项目实施服务方案至少应包括:</p> <p>1. 项目的理解和认识(3分)。有对成都市基本情况和项目背景的阐述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在此基础上,对成都市生活垃圾现状熟悉、阐述清晰合理、逻辑清楚的加2分;不满足加分要求或阐述简单、逻辑矛盾的不加分。</p> <p>2.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5分)。对本项目重点难点进行剖析,并提出应对措施及合理化建议得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在此基础上,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合理化建议具体、重点突出能切实解决本项目问题的加3分,不满足加分要求或阐述简单、逻辑矛盾的不加分。</p> <p>3. 具体工作方案(9分)。包括工作内容、工作步骤、工作规程,上述内容详细全面、满足项目需求、逻辑清楚的得9分,上述3点有任意一点缺失或表述简单或逻辑矛盾或阐述不清的扣3分。</p> <p>4. 人员组织方案(6分)。包括人员组织框架、各岗位分工、岗位职责、人员安排,上述4点内容全面具体、岗位职责及分工明确、人员组织安排重点突出明确的得6分,上述4点有任意一点缺失或表述简单或逻辑矛盾或阐述不清的扣1.5分。</p> <p>5. 设备保障(3分)。针对本项目的详细的车辆、信息采集终端等设施设备的的使用安排且内容完善全面的得3分,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不得分,表述简单或逻辑矛盾或阐述不清的扣1.5分。</p> <p>6. 质量保障方案(3分)。针对本项目检查内容及要求有具体的质量保障措施且可实际执行的得3分,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不得分,表述简单或逻辑矛盾或阐述不清的扣1.5分。</p>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p>7. 进度控制（3分）。有详细进度控制计划及安排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在此基础上，进度控制计划及安排内容具体有详细措施且措施的重点突出可实际执行的得加2分；不满足加分要求或阐述简单、逻辑矛盾的不加分。</p> <p>8. 应急方案（5分）。有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详细应急措施得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有重大事件的应急措施且措施的重点突出可实际执行的得加3分；不满足加分要求或阐述简单、逻辑矛盾的不加分。</p>	

三、原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中：

四、人员要求

★供应商拟投入的项目团队成员应包含项目负责人1名、技术负责人1名、核查分析人员不少于4人、现场检查人员不少于25人，上述4类人员相互不可兼任，团队成员年龄配置合理且利于项目高效执行。

项目负责人：负责统筹管理项目团队、与采购人沟通、协调处理项目执行过程中的各项事宜；项目负责人应是供应商在职职工，且至少具备本科学历，具备环境类或环保类专业中级职称，具备团队管理经验，沟通交流能力强。

技术负责人：负责对项目质量控制和技术把关、审核成效评价成果报告；技术负责人应是供应商在职职工，且至少具备本科学历，具备环境类或环保类专业副高级职称。

核查分析人员：负责数据统计、汇总、分析、成效评价报告撰写等工作；核查分析人员应是供应商在职职工，且至少具备专科学历，具备环境类或环保类或统计类专业初级职称，有较强的沟通协调和文字写作能力，且在项目服务过程中需派驻其中1名及以上核查分析人员在采购人指定办公点长期驻点。

现场检查人员：负责现场成效评估相关工作；现场检查人员应至少具备专科学历，

沟通交流能力良好，具有较好的身体素质，熟练使用含拍照、录音、录像等功能的单兵检查信息终端，熟悉成都市环境；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特点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项目实施服务方案中对现场检查人员进行详细的分解安排。供应商应为派往本项目服务的工作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负责所有人员的安全，若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均由供应商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供应商应承诺拟投入的项目人员即为本项目执行团队成员，如成交后执行团队成员与响应文件不一致，采购人可认为供应商虚假响应，采购人有权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并上报财政监管部门，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如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供应商需更换执行团队成员，需提前征得采购人书面同意，且更换的人员应不低于原配置人员的能力、水平和经验。（提供承诺函）。

五、设备要求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配备不少于6辆汽车（详见《汽车和挂车类型的术语和定义》（GB/T 3730.1—2001）中关于“汽车”的定义），且车辆环保排放标准须符合国四标准或为新能源车辆，以满足现场检查工作和其他本项目相关业务；供应商提供的车辆如为租赁车辆，车辆租赁期限应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限。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人员提供相应办公场所及电脑、打印机、单兵检查信息终端（具备信息采集、传输等功能的手持设备）等配套办公设备，且设备的性能能保障本项目相关工作顺利开展；供应商应具备集数据实时采集、定位、上传，数据统计、共享、存储等功能于一体的信息数据采集系统，若该系统为租用/购买服务等，则该系统授权使用期限应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限。

供应商应承诺拟投入的车辆即为本项目实际配备车辆，如成交后车辆配备与响应文件不一致，采购人可认为供应商虚假响应，采购人有权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并上报财政监管部门，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提供承诺函）

更正为：

四、人员要求

供应商拟投入的项目团队成员应包含项目负责人1名、技术负责人1名、核查分析人员不少于4人、现场检查人员不少于25人，上述4类人员相互不可兼任，团队成员年龄配置合理且利于项目高效执行。

供应商应为派往本项目服务的工作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负责所有人员的安全，若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均由供应商承担，与采购人无关。（提供承诺函）

项目负责人：负责统筹管理项目团队、与采购人沟通、协调处理项目执行过程中的各项事宜；项目负责人应是供应商在职职工，且至少具备本科学历，具备环境类或环保类专业中级职称，具备团队管理经验，沟通交流能力强。

技术负责人：负责对项目质量控制和技术把关、审核成效评价成果报告；技术负责人应是供应商在职职工，且至少具备本科学历，具备环境类或环保类专业副高级职称。

核查分析人员：负责数据统计、汇总、分析、成效评价报告撰写等工作；核查分析人员应是供应商在职职工，且至少具备专科学历，具备环境类或环保类或统计类专业初级职称，有较强的沟通协调和文字写作能力，且在项目服务过程中需派驻其中1名及以上核查分析人员在采购人指定办公点长期驻点。

现场检查人员：负责现场成效评估相关工作；现场检查人员应至少具备专科学历，沟通交流能力良好，具有较好的身体素质，熟练使用含拍照、录音、录像等功能的单兵检查信息终端，熟悉成都市环境；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特点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项目实施服务方案中对现场检查人员进行详细的分解安排。

供应商应承诺拟投入的项目人员即为本项目执行团队成员，如成交后执行团队成员与响应文件不一致，采购人可认为供应商虚假响应，采购人有权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并上报财政监管部门，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如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供应商需更换执行团队成员，需提前征得采购人书面同意，且更换的人员应不低于原配置人员的能力、水平和经验。（提供承诺函）。

五、设备要求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配备不少于6辆汽车（详见《汽车和挂车类型的术语和定义》（GB/T 3730.1—2001）中关于“汽车”的定义），且车辆环保排放标准须符合国四标准或为新能源车辆，以满足现场检查工作和其他本项目相关业务；供应商提供的车辆如为租赁车辆，车辆租赁期限应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限。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人员提供相应办公场所及电脑、打印机、单兵检查信息终端（具备信息采集、传输等功能的手持设备）等配套办公设备，且设备的性能能保障本项目相关工作顺利开展；供应商应具备集数据实时采集、定位、上传，数据统计、共享、存储等功能于一体的软件，若该软件为租用/购买服务等，则该软件授权使用期限应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限。供应商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应在1.5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现场点位。

供应商应承诺拟投入的车辆即为本项目实际配备车辆，如成交后车辆配备与响应文件不一致，采购人可认为供应商虚假响应，采购人有权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并上报财政监管部门，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提供承诺函）

原竞争性磋商文件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说明！

四川咨森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5日

